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以邮件、书面等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小良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监事讨论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就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该项担保业务的开展，系公司经营的需要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利益。上述担保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规定。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担保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就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6月21日